

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形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9 月 19 日以电话通知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罗雯婕女士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关于新<公司法>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实施规定》”）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需求，取消监事会，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，与监事会配套的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将同步废除，并同步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中关于监事、监事会等内容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（2025 年修订）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--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。后续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，向工商登记机关办理《公司章程》的备案登记及取消监事、监事会等相关手续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取消监事会、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、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公告》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交易的审议及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交易定价根据公司对上海超阳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上海超阳”）的审计、评估结果，经各方友好协商，定价公平、合理。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，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及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本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将取得上海超阳的控制权，上海超阳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，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创新转型战略的实施步伐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向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信永中和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审议和决策程序合法、合规。信永中和具备证券相关业务执业资格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。在与公司的合作过程中，信永中和严格遵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展现了良好的道德规范和职业素养，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同意票占本次监事会有效表决票数的 100%，全票表决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9 月 24 日